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ST 星源

公告编号：2023-005

##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博世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经招标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的《中标通知书》，由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相关内容披露如下：

####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 中标人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 中标价：工程费用费率 85.02%；试运营费用及运营费用 6.98 元/m<sup>3</sup>。
- 工期：（1）建设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0 日历天（含设计等前期工作）；（2）运维期：10 年（首次运营合同期 3 年，期间绩效考核达标，以 3 年为一周期多轮接续展期）。

#### 5、联合体分工情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承担本项目全部施工职责；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本项目全部设计职责；  
浙江博世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全部运营职责。

#### 二、中标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中标项目的履行，将对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中标项目的履行，对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方形成依赖。

### 三、风险提示

1、本项目联合体—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及浙江博世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尚未与招标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与招标人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项目工程实施可能受政府审批程序、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工期不能依约完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3年2月13日